

# 湖南省人民政府

## 农用地转用、土地征收审批单

( 2021 ) 政国土字第 711 号

单位：公顷

申请用地单位		益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					
被用地单位		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兴泉村, 龙岭工业集中区清溪社区, 沧水铺镇黄团岭村						
建设项目名称		益阳市2020年第七十三批次(赫山区)建设用地						
申请用地总面积		5.8549		其中国有建设用地		0		
批准农用地转用、土地征收的种类和面积	农用地转用面积	耕 地	林 地	牧草地	园 地	其他农用地	合 计	
		2.5251	1.8664	0	0	0.3329	4.7244	
	土地征收面积	耕 地	林 地	牧草地	园 地	其他农用地	建设用地	
		2.5251	1.8664	0	0	0.3329	1.1305	
		未利用地					合 计	
		0					5.8549	
	备 注	征地补偿标准根据《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湖南省征地补偿标准的通知》(湘政发[2018]5号)文实施。						



发： 市(自治区) 县(市、区) 人民政府